

雲科大設計學院「善心小站」與「3R House」 使用暨垃圾處理規範

108年06月11日107學年第10次院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主旨

「垃圾小屋」實為資源回收的「善心小站」與「3R House」(以下簡稱小站)，為促進師生對小站的持續良好使用，並促進環保生活的實踐，特訂定本規範。

二、範圍

本規範的主要範圍包括設計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一館與三館的善心小站共兩站，並及於全院公共空間的整潔維護。

三、核心理念

- (一) 自己的垃圾自己丟：如同家庭垃圾的處理，自己製造的垃圾以自己處理為原則。
- (二) 大學對個人垃圾並無責任：大學與設計學院並沒有責任幫個人處理垃圾，善心小站乃是善意的協助方案。
- (三) 公德心方能支撐小站存續：善心小站如果一直髒亂，將無法持續存在，必須予以拆除，除非大家願意發揮公德心，善盡本分。

四、面對問題

兩小站必須面對的問題包括：

- (一) 鼠患多恐有傳染病危機：無論白天或晚上都可以看到小站中有老鼠，甚至老鼠也開始進入各研究室，恐有引發傳染病的危機！
- (二) 垃圾不分類則垃圾車不收：儘管小站內有分類垃圾桶，但沒有人力可以督導之下，許多人整包不分類就丟進去了。
- (三) 一館小站重新分類的景觀極差：三館的善心小站在室內，但一館的小站在室外，清潔公司重新分類時造成髒亂的景觀！
- (四) 大件照樣丟則無人可處理：課程作業檢查結束後，大件模型等就被丟棄出來，但未做碎片化與分類，垃圾車就不收，只能繼續放在那邊，成為綠色設計與綠建築的諷刺。

五、學習市民責任

雲科大師生應具有斗六市民的水準，斗六市民會遵守的丟垃圾原則有三：

- (一) 垃圾不落地：只有在垃圾車過來時才可以將垃圾拿出來丟。
- (二) 垃圾要分類：清潔隊會拆包查看，如果不做分類，垃圾會被退回。
- (三) 大件需付費：大件垃圾需要另外付費請清潔隊或清潔公司來載運。

六、善心小站的使用原則

- (一) 大包垃圾以自行交給垃圾車為原則：本校與專業公司簽訂有垃圾收集的合約，週間每日下午 16:30~17:00 垃圾車會到設計一二館及三館收垃圾。

- 圾，因此，大包垃圾以自行交給垃圾車為原則。
- (二) **禁止未分類之整包垃圾**：請務必將垃圾予以分類後才交給垃圾車或小站，因為垃圾車不收未分類的垃圾，且會拆包查驗。
 - (三) **善心小站以資源回收為原則**：設計一館與三館的「垃圾小屋」其實是資源回收的「善心小站」，有愛心想將可回收資源交給低收入者，才將分類後的資源交到善心小站。
 - (四) **可回收的資源先沖洗再分類**：善心小站有洗手台（沖洗台）、廚餘桶及分類桶，回收資源的步驟是「倒洗分碎」：
 - (1) 倒＝剩餘食物先倒到廚餘桶，
 - (2) 洗＝隨後進行清洗，
 - (3) 分＝依照資源分類，
 - (4) 碎＝大片物件予以碎片化。這樣小站才能維持乾淨與美觀，回收者或工友才方便回收。

七、院辦與各系所的責任

- (一) **積極進行垃圾分類的宣導**：以公文、電子郵件、海報、FB、Line 社群…等方式積極宣導垃圾分類，以及正確的小站使用方式。
- (二) **培養「自行交給垃圾車」的習慣**：適當時機將推動每週數日為小站休息日，以促進大家養成自行將垃圾交給垃圾車的習慣。
- (三) **未分類而丟棄者究責**：兩處小站均已經設置監視器，為了設計學院的公共衛生、預防傳染病，以及設計美學，宣導期過後，應緊抓不分類的整包丟棄者（對環境保護與環境景觀沒有責任感者），請其取回。經勸導在違規者，將依照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辦法」第八條第三款-蓄意破壞環境整潔者，追究責任。
- (四) **禁止垃圾棄置小站外**：小站滿了，或者關閉（下午 17 點後關閉）時，請自行收著，隔天再丟，或者 16：30 後交給來校的垃圾車。任意丟棄者，則調閱錄影後，請原丟棄者取回，並追究責任。
- (五) **禁止大件丟棄**：大件丟棄者，將請原丟棄者自行取回，並追究責任。

八、工友的責任

設計一二館及設計三館兩處各自有負責公共環境整潔的工友，針對小站問題，工友有以下責任：

- (一) 隨時勸導師生正確的善心小站使用方式。
- (二) 隨時勸導倒、洗、分、碎的原則。
- (三) 隨時照顧小站的整潔。
- (四) 隨時察看監視器，找出違規者予以公佈。

九、制訂、公告與修改

本規範由院辦制訂，並經院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